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1-47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厦门信达	股票代码	0007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弘	林慧婷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A栋11楼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A栋11楼	
传真	0592-6021391	0592-6021391	
电话	0592-5608117	0592-5608117	
电子信箱	chenhong@xindeco.com.cn	lht@xindeco.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汽车经销业务

公司汽车经销业务以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主体经营,立足于传统汽车4S店业务,构建打造以客户为中心的汽车服务生态圈,业务范围涵盖二手车、平行进口车、汽车美容、道路救援、新能源公共充电站、二手车出口鉴定置换等。公司现拥有4S店及城市展厅共40家,主要代理品牌包括宝马、奥迪、雷克萨斯、凯迪拉克、英菲尼迪、大众、别克、丰田、本田、日产等19个品牌,是福建省最具影响力的汽车经销商集团之一。

(二)供应链业务

公司供应链业务以大宗商品贸易为载体,以有色金属和黑色金属两类贸易业务为主。贸易模式包含进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和国内贸易等。

公司持续聚焦以有色金属和黑色金属为核心的供应链业务体系,坚持全产业链发展思路,主营铜、铁矿、钢材、铝、锌等优势品种。

(三)信息科技板块

公司信息科技板块主要包括物联网业务和光电业务。

1、物联网业务

公司物联网业务主要从事RFID电子标签、读写设备、RFID整体解决方案等系列软硬件产品的研发、制造及应用集成服务,并深化开展智慧城市相关业务。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RFID电子标签相关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涉足各类电子标签、读写设备及RFID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等软硬件产品的研发与制造。信达物联产品广泛应用于鞋服供应链及零售端管理、无人零售管理、图书馆管理、智能交通管理、智慧城市管理等多个领域。此外,公司亦提供智慧市政、智慧交通、智慧城管等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从事方案设计、设备采购、施工管理及维护等系列业务。

2、光电业务

公司光电业务聚焦于LED封装及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涵盖显示屏用直插LED管、显示屏用贴片LED管、Mini LED管、大功率和小功率白光LED等封装产品及LED道路照明灯具、LED室内照明灯具等应用产品,广泛应用于平板显示、白光通用、特种照明及室内外照明等领域。

公司已形成显示屏封装、白光封装、应用照明三大领域共同发展的光电业务格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76,276,334,047.79	83,797,941,843.90	-8.98%	64,930,711,52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72,553.08	-2,493,096,267.28	100.44%	22,524,67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500,586.57	-2,390,093,402.00	95.04%	-330,066,38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83,127.26	-2,874,785,741.96	102.86%	-551,872,77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83	-6.4029	95.50%	-0.23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55	-6.4029	95.54%	-0.23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85%	-172.50%	93.65%	-2.69%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	17,922,930,996.38	19,734,565,469.44	-9.18%	16,393,294,19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9,927,606.31	2,309,627,657.63	-6.91%	4,414,119,831.94

注:1、上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包含报告期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利息128,309,350.00元,扣除永续债利息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17,236,796.92元,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时均扣除了永续债及利息的影响。2、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了限制性股票的稀释性。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66,507,187.95	17,563,677,279.34	18,642,973,854.55	25,603,175,72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2,625.60	4,974,845.81	85,556,864.01	-81,141,78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496,273.67	58,643,836.24	21,749,201.03	-5,397,35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8,292,764.91	1,971,047,185.29	-78,079,799.07	1,147,608,505.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6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2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18%	122,161,608			
俞雄伟	境内自然人	1.22%	5,114,746			
沈水富	境内自然人	1.17%	4,900,000			
张彬	境内自然人	0.96%	4,031,900			
刘国兴	境内自然人	0.72%	3,001,500			
洪跃彬	境内自然人	0.71%	2,971,559			
张阿萍	境内自然人	0.65%	2,708,800			
张雅芳	境内自然人	0.61%	2,539,800			
汪林	境内自然人	0.58%	2,440,000			
张志团	境内自然人	0.58%	2,439,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有股份,与其他9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第2-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公司股东俞雄伟通过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114,746股。公司股东张彬通过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31,900股。公司股东刘国兴通过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43,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充满挑战的一年,新冠疫情席卷全球,世界经济深度衰退。中国经济则在政府坚决有力的疫情防控以及一系列促发展的政策实施中,稳住基本盘,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2.3%,成为全球唯一实现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

面对新变局,公司直面挑战,危中寻机,经营情况逐渐向好。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在剥离房地产业务的同时以管理促效益,不断提升三大板块的经营质量。公司坚持改革创新,年内推出公司历史上首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210万股,激励对象涵盖公司董事、高管及核心骨干员工等共计95人,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与企业竞争力;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1.2亿股股票,募集资金5.8亿元,进一步增加公司资本实力、降低财务风险;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十四五战略规划,积极筹划重大资产并购重组工作,推动华鹏等重要案件和解落地,一系列创新举措的开展激发了公司经营活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2.76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98%,税前利润总额13,624.06万元,成功扭亏为盈。公司入选2020年《财富》中国500强(上市公司)第123位,较上一年提升19名,获评上海证券报“2020年金质量·社会责任奖”。

(一)汽车经销业务

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汽车产业受到一定冲击,但随着政府一系列稳定和刺激汽车消费的政策出台,汽车市场持续复苏回升,消费需求稳步扩大。

公司紧抓政策和市场机遇,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全面加速汽车经销主业发展,内优管理、外拓业务,成功克服前期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2020年度,汽车集团实现新车销售43,768台次,创造利润总额1.75亿元,超额完成全年计划指标,新车销量再创历史新高。

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被中国汽车流通协会评选为“中国汽车流通行业经销商集团百强排行榜”第49名,并揽获“2020年中国汽车流通行业综合实力杰出企业”、“2020年中国汽车流通行业成长力企业”。此外,还获得《中国汽车报》评选的“2020年全国五十佳汽车经销商-年度创新经销商集团”、厦门汽车流通协会评选的“厦门汽车行业突出贡献奖”、“海西汽博会十五周年特别贡献奖”、《厦门日报》评选的“2020厦门年度风云汽车经销商·最佳口碑奖”、“2020年厦门诚信汽车经销商”等荣誉。

公司对内持续推进以数据为支撑的精细化管理,多维度挖掘版下各汽车业务间的资源调配潜力。公司顺应后疫情时代客户消费习惯的变化,一方面搭建数字化营销平台,创新营销新模式,实现对销售及售后场景的数字化覆盖,一方面坚持服务革新,打造更具价值感的客户服务体验,提升信达国贸汽车的品牌竞争力。对外,公司大力推进4S店的品牌申请、收购兼并及生态链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收购5家汽车门店品牌,涵盖奥迪、英菲尼迪、日产等,创立“海鹰车”品牌从事二手车的评估、置换与销售,稳步提升平行进口车业务规模并持续推动新能源充电站的建设运营,以创新赋能发展。

此外,2020年10月公司与Joy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签署了协议,拟收购正通汽车(01728.HK)带投票表决权的29.9%股份。正通汽车是国内领先的4S经销店集团,致力于经销豪华及超豪华品牌汽车,品牌涵盖保时捷、奔驰、宝马、奥迪、捷豹路虎等。本次交易若能成功实施,公司汽车经销业务的品牌结构将进一步优化,门店布局及业务规模都将实现跨越式发展,有助于公司行业地位及核心竞争实力的大幅提升。

(二)供应链业务

公司坚持打造以有色金属和黑色金属为核心,向产业链纵深拓展的供应链业务体系。报告期内,供应链事业部结合业务实际情况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形成矿产、有色和钢铁三大业务中心。根据分工不同,各中心下设业务组与运营组,确保业务开拓与运营保障相辅相成。依托于专业化的业务团队,公司不断推进业务转型创新,供应链模式向产品化、市场化、多元化转变,打造多方位的供应链运营服务。公司重视战略合作伙伴,通过设立合资公司、引入团队进行混改等多种方式整合各方资源,发挥由此带来的工贸结合、上下游联动及混改活力等竞争优势,力争实现供应链环节多点盈利。此外,公司还进一步加强对供应链业务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的风险把控,推动重大诉讼事项的解决,提高业务管理中的信息化水平,为供应链业务的稳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公司已连续五年蝉联上海钢联与中诚信评选的“黑金杯”全球铁矿石供应商二十强,并位居上海钢联与冶金工业联合评选的“2020全国钢贸企业百强榜建筑钢材榜第七名、板材榜第十名、综合榜第十五名”。同时还获得中国五矿与上海钢联联合评选的“2019铁矿石诚信采价单位”、“2019-2020山东港口铁矿石优质供应商”,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中国贸促会冶金行业分会与上海钢联共同评选的“2020铁矿石长期诚信供货商”、“2020铁矿石优质基差服务商”及上海有色网评选的“SMM1#电解铜现货价格采标单位”、“SMM A00铝锭现货价格采标单位”等多个荣誉。

(三)信息科技板块

报告期内,信息科技集团以公司整体战略为导向,坚定转型创新步伐,整合优化板块资源,着力推进新品研发、项目拓展、降本增效、架构变革等工作。

1、物联网业务

公司的物联网业务板块致力于电子标签业务与智慧城市业务的开拓,2020年席卷全球的新冠疫情既为物联网业务造成不利影响,亦带来后疫情时代的发展机遇。

电子标签业务方面;公司紧抓产业发展机遇,利用现有场地加快扩产,RFID电子标签年设计产能达25亿片,全年实际产量突破14.5亿片,稳固行业第一梯队地位;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推动产品革新,先后完成异形柔性抗金属标签、RFID石墨烯双频纽扣标签、纸inlay等多款产品的开发;在提升核心优质客户订单份额的同时,亦积极拓展电子标签产品在航空、医疗、物流、电网、资产管理等领域的应用,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

智慧城市业务方面;公司完成藏文信息云系统平台的设计开发,成功开拓西藏信息化市场。此外公司亦中标多个区域的智能化系统建设项目,持续布局智慧城市产业,提升公司物联网业务的广度和深度。

报告期内,公司物联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00亿元,同比增长29.74%,新增各类专利技术11项。公司在物联之星中国物联网(RFID)行业年度评选中获得“2020中国最具有影响力AIOT企业奖”和“2020年中国物联网(RFID)行业最具有影响力创新产品奖”;在IOTE国际物联网展会中荣获“‘IOTE 2020金奖’创新产品奖”;信达物联品牌在中国国际物联网博览会(IoTF)荣膺“物联网领军品牌奖”及“RFID产业最具人气奖”,被物流品牌网评选为“2020年度中国物流知名品牌(自动识别)”。

2、光电业务

2020年受全球疫情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光电业务经营面临较大的挑战。公司加快生产基地整合步伐以优化整体生产资源配置,推动MES生产管理系统实施以提高生产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改进型产品升级与新产品开发,年内重点推进Ni合1小间距、Mini系列产品以及信达之星路灯、教室灯与黑板灯等照明应用产品的开发,成功实现小间距1010倒装产品、双色可调光、柔性灯丝、柔性灯带等项目的研发与量产,并致力于优化各类产品生产工艺以提升良率、降低成本。销售方面,公司持续挖掘高端客户,顺利落地多个高端定制化项目和交通工程照明项目,市场开拓取得一定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精简机构、精细管理、加强协同等多种举措确保显屏封装、白光封装和应用产品三大业务稳健经营,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0.22亿元。新增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26项,外观设计专利11项,2020年位居大照明全平台发布的中国LED照明灯饰行业100强第34名。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贸易	74,714,030,567.81	1,307,290,044.54	1.75%	-9.11%	13.96%	0.35%
信息产品	1,321,636,551.30	62,976,544.08	4.77%	-7.45%	97.38%	2.5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原因:

(1)公司供应链业务坚持以有色金属和黑色金属业务为核心,持续转型升级,在加强与优质战略合作伙伴合作的同时,严控风险、稳健发展、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2)公司汽车经销业务积极应对疫情形势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提升经营效率,一方面紧抓新车销售业务,一方面持续推进二手车、平行进口车等生态链业务发展,经营效益同比增加。

(3)2019年,公司部分供应链业务因逾期及涉诉事项等原因导致账面计提坏账准备及预计负债13.94亿元,房地产业务及光电产品存货因市场跌价,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1亿元。报告期内,公司严防新增风险,优化产品结构,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大幅下降。

(4)报告期内公司加快退出住宅地产业务,回收资源以聚焦于核心主业。公司于2020年9月末转让所持有的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7.38%股权,确认转让收益约0.94亿元,该收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具准则中的衔接规定,公司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

财政部于2019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详见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北京安洋伟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本年新设成立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厦门信达矿业资源有限公司、西安信达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福建东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福建信达银河进出口有限公司、厦门信达启明汽车有限公司、福建信达凯迪汽车有限公司、厦门信达康顺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本年转让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丹阳信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本年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厦门智图传媒有限公司、霍尔果斯漫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本期新增投资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50号。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曾挺毅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1-44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厦门信达”)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4月25日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挺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作二〇二〇年度述职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二〇二一年度预算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二〇二一年经营收入预算为860.99亿元,公司实施滚动预算,预算调整提交预算委员会审议。财务决算情况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二〇二〇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496.74万元,加上上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179,640.20万元,其它转入0.00万元、本年度分配2019年度普通股股利0.00万元和永续债持有人的利息12,830.94万元后,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为-180,974.40万元。

2020年度,公司紧抓政策和市场机遇,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进一步聚焦主业,不断提升三大板块的经营质量并实现扭亏为盈。但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及合并可供分配利润仍为负数,未满足分红条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二〇二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〇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全面修订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更名为《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并进行全面修订。本次修订后,原经公司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同时废止。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全文、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经理层民主、科学的集体决策运行机制,规范议事决策的方法、程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办公会议定事项的范围…… 二、公司下列工作事项必须经办公会研究决定;…… 三、经董事长、总经理研究审定需提交办公会研究决定的事项;……	第六条 办公会议定事项的范围…… 二、公司下列工作事项必须经办公会研究决定;…… 三、经董事长、总经理研究审定需提交办公会研究决定的事项;…… 三、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在以下权限内自主进行资金、资产运用及经营活动: (一)公司持股比例在50%以下,且金额在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以内的单笔投资及资产处置(包括购买、出售、置换资产、委托理财、资产抵押、证券投资等); (二)公司持股比例在50%以上(含50%),且金额在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0%以内的单笔投资及资产处置(包括购买、出售、置换资产、委托理财、资产抵押、证券投资等); (三)其他事项权限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为准。

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一九年度第十次会议《关于调整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相应终止。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全文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新增二〇二一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非商业银行机构融资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召开的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二〇二一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非商业银行机构融资的议案》。现因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2021年度新增的控股子公司)新增在二〇二一年度向非商业银行机构融资,任意时点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且融资利息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新增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2021年度新增的控股子公司)在二〇二一年度向非商业银行机构融资,任意时点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且融资利息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融资主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业务和信托贷款等。董事会授权公司在前述总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决定融资方式、融资机构、融资额度、利息及期限等具体事宜,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前述额度内分别代表其所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签署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二〇二〇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曾挺毅先生系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二〇二〇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王明成先生系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一)至(四)、(八)、(十一)项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七次会议决议;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1-46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1年4月2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25日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25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8日(周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5月18日(周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A栋1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审议《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3、审议《公司二〇二〇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二〇二一年度预算案》;

5、审议《公司二〇二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全面修订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二〇二〇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三)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第7项提案需由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议案关联股东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项议案进行投票。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3.00	公司二〇二〇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二〇二〇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二〇二一年度预算案	√
5.00	公司二〇二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二〇二〇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法人单位证明、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登记时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书面委托书。外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应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资料原件)。

(下转B476版)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1-4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曾挺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励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灿灿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270,339,952.47	14,466,507,187.95	3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53,093.05	1,682,625.60	18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643,869.10	-193,496,273.67	12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04,824,292.56	-2,958,292,764.91	-59.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2	-0.0806	22.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4	-0.0806	25.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62%	-16.96%	-47.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903,491,817.54	17,922,930,996.38	3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32,145,453.20	2,149,927,606.31	-0.83%

注:

1、上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包含报告期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利息30,154,999.98元,扣除永续债利息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25,301,906.93元,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时均扣除了永续债及利息的影响。

2、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了限制性股票的稀释性。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1,546.38	试驾车处置收益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56,849.97	产业发展补助、研发项目补助、生产线技术改造补助等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05,084.29	理财产品收益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5,462,546.49	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公司为配套供应链业务的现货经营,所持有期货合约、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处置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7,992.69	收取的违约金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72,891.80	
少数股东权益